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TIME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9)

自願公告 獲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項下的 港股通名單

本公告乃由匯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欣然宣布，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刊發的公告，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普通股(「股份」)已獲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項下的合資格證券名單，均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起生效。股份獲納入名單後，中國內地的合資格投資者將可直接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股份。

本公司認為，股份獲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交易機制，反映了市場對本公司投資價值及成長前景的認可。本公司預期，股份獲納入為合資格證券將有助於進一步擴大本公司股東基礎，提升本公司股票的交易流通性，並支持本公司長遠藉創新驅動與可持續的發展。

關於滬港通及深港通

滬港通及深港通為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間的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據此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分別與香港聯交所建立技術互聯互通，使中國內地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投資者能夠透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對方市場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柯天然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柯天然先生及黃志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來春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陳忠信先生及陳潔芬女士。